

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名冊

校(園)名：臺中市

幼兒園

編號	所屬分班 (國小附設幼兒 園免填)	姓名	學校(幼兒園) 審查積分	遷調委員會 審查積分

備註：請按積分順序由高而低列冊。

承辦人：

人事主任/人員：

校(園)長：

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
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
調委員會戳章

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超額契約進用 教保員申請遷調市內他園服務名冊

校(園)名：臺中市

幼兒園

編號	所屬分班 (國小附設幼兒 園免填)	姓名	學校(幼兒園) 審查積分	遷調委員會 審查積分

備註：請按積分順序由高而低列冊。

承辦人：

人事主任/人員：

校(園)長：

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
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
調委員會戳章

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申請遷調市內他園服務名冊

校(園)名：臺中市

幼兒園

編號	所屬分班 (國小附設幼兒園免填)	姓名	學校(幼兒園) 審查積分	遷調委員會 審查積分

備註：請按積分順序由高而低列冊。

承辦人：

人事主任/人員：

校(園)長：

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
進用教保員申請遷
調委員會戳章

107 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調 市內他園服務切結書

本人同時申請參加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」暨「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申請遷調本市他園服務作業」，茲同意遷調他縣市成功後，即無條件放棄市內一般教保員及超額教保員遷調之申請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遷調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名及蓋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現職服務學校(幼兒園)：

電 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

臺中市

幼兒園在職證明書

姓名		性別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
到本校(園)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留職停薪期間	年 月 日- 年 月 日(事由：) 年 月 日- 年 月 日(事由：)		
用途	辦理教保員遷調證明用		
兼 職 情 形			
兼 職 職 稱	兼 職 期 間	年數	積分
	年 月 日- 年 月 日		
	年 月 日- 年 月 日		
	年 月 日- 年 月 日		
(機關首長)			
(加蓋機關印信)			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日			

申請人簽章	身分證字號	於本園(校)到職日期
		年 月 日
<p>說明：</p> <p>一、 研習時數採計時間： 市內及他縣市遷調：均採計在本校(園)最近五年(102.04.08至107.04.07止)服務期間之研習時數。</p> <p>二、 研習計算基準：</p> <p>(一) 市內遷調：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，取得之教保專業知能研習以登錄於全國教保資訊網之時數始得採計。103-107年度教保專業知能研習以登錄於全國教保資訊網之時數始得採計，102年度因非採計完整年度，請各校(園)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列印之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紀錄，參照他縣市教保專業知能認定表予以審認。</p> <p>(二) 他縣市遷調：以登錄於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或各縣市核可之教保專業知能研習為限；如未登錄研習時數，仍可以進修單位所開立之成績單，各校(園)參照教保專業知能認定表審查後核發，惟研習時數不可重複採計。</p> <p>(三)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，取得幼兒教育、幼兒保育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之進修，幼教在職專班之學分學程、大學推廣部學分，其一學分以18小時計算。</p> <p>(四) 參加其他機關團體(如基金會、協會、財團法人等)，辦理之研習需經取得主管機關核准文號始得採計。</p> <p>(五) 研習一日以7小時計，一週以35小時計，教保專業知能研習累計每滿35小時給0.5分，未滿35小時之零星時數不計分。</p> <p>三、申請人請將研習證件依研習日期先後順序，送請幼兒園(學校)審查及計算時數。</p> <p>四、為維護教保員權益，本證明書請各校(園)確實審核後出具，如有不實由各校(園)自負其責。</p>		
<p>茲依上開說明採計_____教保員研習總時數_____小時</p>		
承辦人：	幼兒園組長/主任：	校(園)長：

